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無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正美丰业

ZMFY Automobile Glass Services Limited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5)

**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委員會人員組成變動**

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

1. 賀長生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2. 李洪林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3. 夏秀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

- (1) 賀長生先生（「賀先生」）因需要更專注打理其他個人業務而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2) 李洪林先生（「李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執行董事。

賀先生及李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等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賀先生及李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於賀先生辭任後，夏秀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夏路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夏路女士（行政總裁）；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夏秀峰先生（主席）、劉明勇先生及盧春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金良先生、韓少立先生及姜斌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http://www.zmfy.com.hk>) 持續刊登。